

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上海市闵行区林峰食品店食品不合格 核查处置情况的通告

2022年03月30日，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到上海中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验报告，ZW-SH-20220304130，显示生姜产品监督抽检不合格，涉及辖区1家经营单位。现将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通告如下：

（一）抽检基本情况。

2022年3月4日，上海中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对上海市闵行区林峰食品店销售的生姜等产品开展食品安全抽检。2022年3月30日，上海中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ZW-SH-20220304130的检验报告，报告显示本次抽检，当事人销售的生姜经抽样检验，噻虫嗪项目不符合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二）对当事人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处罚情况。

当事人销售不合格生姜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二项的规定，构成生产经营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生物毒素、重金属等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食品添加

剂的行为。

处罚如下：1、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 17.63 元；2、罚款人民币 5000 元。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为：沪市监闵处〔2022〕122022000873 号。

（三）原因排查及当事人整改情况

当事人自称于 2022 年 3 月 1 日从上海天青绿色食品有限公司购进该批生姜，但无法提供相应的进货凭证，店内的销售系统可查询到进货的日期、数量、价格等信息，无法查询到进货单位、产品批次等信息。当事人未能充分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规定的进货查验等义务，无法证明其不知道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故无法对其免于处罚。当事人在案发后完善了进货查验制度，避免再次发生类似事件。

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9 月 23 日